



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

日期：2019-08-09

近期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旗下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（场内简称：上50B，交易代码：502042）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，2019年8月7日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.520元，相对于当日1.321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，溢价幅度达到15.06%。截止2019年8月8日，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.520元，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，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，可能遭受重大损失。

为此，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：

1、根据《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资管新规》）要求，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，应在《资管新规》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，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，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。

2、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、高收益的特征。由于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，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份额（场内简称：上50分级，场内代码：502040）参考净值和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A份额（场内简称：上50A，场内代码：502041）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，即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，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。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。

3、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，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，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、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，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。

4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。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。

5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6、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8月9日